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mperium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帝國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776)

須予披露交易 有關加密貨幣的出售事項及收購事項

出售事項及收購事項

董事會謹此公佈，於相關期間，七元互動(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已在公開市場上出售合共10,336.10單位XCH和124,000單位FIL，按每單位XCH約35.80單位USDT(相等於約280港元)及每單位FIL約6.10單位USDT(相等於約48港元)的平均價，分別換取約370,000單位USDT(相等於約2,890,000港元)和約756,000單位USDT(相等於約5,909,000港元)。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出售事項及收購事項各自涉及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均低於25%，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出售事項及收購事項各自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因而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申報及公佈規定。

出售事項及收購事項

董事會謹此公佈，於相關期間，七元互動(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已在公開市場上出售合共10,336.10單位XCH和124,000單位FIL，按每單位XCH約35.80單位USDT(相等於約280港元)及每單位FIL約6.10單位USDT(相等於約48港元)的平均價，分別換取約370,000單位USDT(相等於約2,890,000港元)和約756,000單位USDT(相等於約5,909,000港元)。

由於已在公開市場上出售已出售FIL及收購已收購USDT，本公司並不知悉已出售FIL及已收購USDT的交易對手方的身份及主營業務活動，且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已出售FIL及已收購USDT各交易對手方以及彼等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將予出售資產

七元互動根據出售事項在公開市場上出售124,000單位FIL(即已出售FIL)以換取約756,000單位USDT(相等於約5,909,000港元)。

將予收購資產

七元互動根據收購事項在公開市場上收購約1,126,000單位USDT(即已收購USDT)以換取10,336.10單位XCH(相等於約2,890,000港元)及124,000單位FIL(相等於約5,909,000港元)。

代價

出售事項的總代價約為756,000單位USDT(相等於約5,909,000港元)。出售事項的售價指公開市場所報當前的買入和賣出價，故構成進行相關交易之時已出售FIL的市價。

收購事項的總代價為10,336.10單位XCH(相等於約2,890,000港元，即已出售XCH)和124,000單位FIL(相等於約5,909,000港元，即已出售FIL)。收購事項的售價指公開市場所報當前的買入和賣出價，故構成進行相關交易之時已收購USDT的市價。

完成

出售事項及收購事項已於緊隨其訂單作出後進行結算。

有關已出售XCH、已出售FIL及已收購USDT的資料

XCH、FIL及USDT均為加密貨幣。加密貨幣為加密資產的一種形式，使用加密技術管控貨幣單位之生成，並使用區塊鏈技術驗證資金之轉移。其為一種記錄在分佈式賬本上的數字或虛擬貨幣，該分佈式賬本使用加密技術以確保安全性，並非由司法機關或其他機構發行，且並不構成加密貨幣持有人與其他方之間的合作。

本集團收取加密貨幣作為其雲計算及線上遊戲業務的代價。本集團亦從事加密貨幣開採及向承租人租出開採加密貨幣的機器，並收取加密貨幣作為租金。加密貨幣使交易雙方之間進行資金轉移更加容易，且出於安全目的，透過使用公匙及私匙有助於進行該等資金轉移。該等資金轉移乃以最低處理費用完成，使用戶可避免支付大部分銀行及金融機構就電匯所收取之費用。

FIL為Protocol Labs所開發並於二零二四年發佈的區塊鏈與加密貨幣數碼儲存平台。FIL的開採能力與主動式存儲成正比，並直接向客戶提供實用服務。

XCH於二零二一年推出交易，採納用於雲計算及數據儲存的區塊鏈技術，但開採過程耗能較少。XCH乃為應對加密貨幣耗能問題而創立，並獲標榜為綠色及環保的加密貨幣。由於對開採加密貨幣所引申的環境問題的關注日增，XCH與市面上現有其他加密貨幣相比有其競爭優勢，因此預期會在日後更為盛行。

USDT為Tether Operations Limited於二零一四年推出的穩定幣，為全球成交量最高的加密貨幣之一。

下文載列本集團所持有XCH及FIL分別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審核賬面值：

	數碼貨幣／ 代幣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概約)	數碼貨幣／ 代幣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概約)
XCH	9,498	2,865	6,966	1,499
FIL	114,261	5,361	76,149	1,791

進行出售事項及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以及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及本集團主要從事(i)推廣及營運手機遊戲和電腦遊戲以及出售非同質化代幣(NFT)及其他數碼代幣；(ii)開採加密貨幣和數據儲存及向客戶租出開採加密貨幣的機器；(iii)參加電子競技比賽、串流及市場推廣活動及商品銷售；(iv)製造及銷售不銹鋼家具及家居用品；(v)物業投資；及(vi)放債業務。

本公司一直在尋找機會，在價格合適時收購及出售加密貨幣。考慮到當前的加密貨幣市場，董事認為，因於兌換為港元前兌換為USDT可為本集團帶來更佳回報，故現在是本集團將其FIL及XCH(本集團收取該等貨幣作為其雲計算業務的代價)兌換為USDT的適當時機。董事擬將出售事項所得的USDT兌換為港元，並將所得款項淨額用作一般營運資金。董事預期確認出售事項的未經審核溢利約81,000港元。股東務請注意，本公司將錄得的出售事項溢利實際金額將有待本公司核數師審閱。

鑒於出售事項於公開市場上進行，董事認為所有已出售FIL乃按當時現行市價出售，並認為出售事項的條款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出售事項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鑒於收購事項於公開市場上進行，董事認為所有已收購USDT乃按當時現行市價收購，並認為收購事項的條款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收購事項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出售事項及收購事項各自涉及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均低於25%，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出售事項及收購事項各自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因而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申報及公佈規定。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已收購USDT」	指	根據收購事項收購約1,126,000單位USDT
「收購事項」	指	在公開市場上收購已收購USDT，總代價為10,336.10單位XCH(相等於約2,890,000港元)及124,000單位FIL(相等於約5,909,000港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帝國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776)
「關連人士」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出售事項」	指	於相關期間內，以一系列交易在公開市場上出售已出售FIL，總代價約756,000單位USDT(相等於約5,909,000港元)

「已出售FIL」	指	根據出售事項出售124,000單位FIL
「已出售XCH」	指	根據出售事項出售10,336.10單位XCH
「FIL」	指	Filecoin，一種加密貨幣，為一種並無央行或單一管理者支持的去中心化數碼貨幣，無需中介亦可在Filecoin網絡內於用戶間以點對點方式傳送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為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且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的任何人士或公司及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相關期間」	指	二零二四年一月三日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九日期間(包括該日)
「七元互動」	指	七元互動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股東」	指	已發行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USDT」	指 泰達幣，一種加密貨幣穩定幣，為一種並無央行或單一管理者支持的去中心化數碼貨幣，無需中介亦可在泰達幣網絡內於用戶間以點對點方式傳送
「XCH」	指 奇亞幣，一種加密貨幣，為一種並無央行或單一管理者支持的去中心化數碼貨幣，無需中介亦可在奇亞幣網絡內於用戶間以點對點方式傳送
「%」	指 百分比

就本公佈而言，*FIL*兌換為港元乃按一個單位*FIL*兌換為48港元的概約匯率計算。此匯率僅供說明用途，並不表示任何金額已經、應已或可以按此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或完全未能兌換。

就本公佈而言，*XCH*兌換為港元乃按一個單位*XCH*兌換為280港元的概約匯率計算。此匯率僅供說明用途，並不表示任何金額已經、應已或可以按此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或完全未能兌換。

就本公佈而言，*USDT*兌換為港元乃按一個單位*USDT*兌換為8港元的概約匯率計算。此匯率僅供說明用途，並不表示任何金額已經、應已或可以按此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或完全未能兌換。

承董事會命
帝國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鄭丁港

香港，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鄭丁港先生、楊素梅女士、林俊煒先生及楊東成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馮子華先生、丁焯先生、謝庭均先生及許嘉隆先生。